

繁峙县人民政府

繁峙县人民政府 关于忻州市生态环境局挂牌督办我县 水环境质量存在问题的进展报告

(第一期)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

5月17日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我县下达了《关于对繁峙县水环境质量存在问题实行挂牌督办的通知》(忻环发(2021)20号)文,面对存在的问题,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对标省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办要求和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精神,第一时间进行专题研究,立即成立专项工作推进组,对断面水质问题进行再研究、再部署、再深化,坚决把抓好整改落实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和政治任务,坚定政治自觉,改进工作作风,立行立改,长效整改,确保水污染治理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高位高效推进,坚决把断面水质整改落实作为严肃政治任务抓实抓好

针对下茹越国考断面水质不达标的问题,繁峙县站在落实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高度，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和雷厉风行的作风，全面整改、加快整改、彻底整改。县政府专门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和相关乡镇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推进断面水质问题整改工作任务落实。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主动扛起整改责任，亲自牵头狠抓整改工作。今年4月份以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先后9次对断面水质改善专项整改和滹沱河流域综合治理工作进行实地调研督导。县政府常务会及专题会召开会议8次专题研究工作。特别是4月30日收到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办函后，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立即上手，在前期整改的基础上，对滹沱河流域综合治理工作进行了再部署、再安排，确保整改工作彻底到位、长期巩固。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上下对水污染治理的认识进一步强化，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二、科学修复治理，有效提升全县水污染防治工作水平

针对断面水质不达标的问题，县委、县政府增强行动自觉，科学制定专项整改工作方案，确保整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

（一）摸清底数，系统治理。滹沱河发源于山西省繁峙县泰戏山桥儿沟村一带，自东向西流至河北省献县臧桥与滏阳河相汇成子牙河后入海。滹沱河全长587公里，其中繁峙县境内河长80.1公里。针对断面水质不达标的问题，繁峙县持续深

化入河排污口“查、测、溯、治”，对滹沱河全流域水质进行了加密采样分析，全面掌握滹沱河流域繁峙段水质现状、超标原因。经过深入系统调研，主要超标污染物为氨氮。经排查，滹沱河砂河镇以上河段断流，砂河镇至下茹越水库区间只有砂河镇污水处理厂一个排污口。经过综合分析，造成下茹越水库断面水质恶化的主要原因是上游和主要支流断流，主河道没有自然径流补给，主河道狭窄，河流自净功能基本丧失，加之农村放牧和大型牲畜在河道、湿地内饮水，河道和湿地内排放的动物便污带入下茹越水库，是导致氨氮浓度偏高的主要原因。

针对问题存在的成因，繁峙县以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省、市、县《水污染治理攻坚方案》和《滹沱河繁峙段综合治理实施方案》，以滹沱河流域综合治理为抓手，以断面水质改善为目标，科学制定了《滹沱河下茹越国控断面水质改善专项整改方案》，坚持“涵养水源、治理污染、恢复湿地”协同推进，恢复自然生态系统与加强污染治理同步实施，举全县之力集中打好滹沱河断面水质改善攻坚战，确保水质断面尽快退出劣V类。

（二）压实责任，超常整改。繁峙县将水质断面改善整改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健全“属地管理、分级负责、无缝对接、全面覆盖、责任到人”滹沱河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工作体系，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网格化滹沱

河流域生态监管体系和生态修复治理目标管理考核机制，全面推进滹沱河流域综合治理工作见实见效。严格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按照“不欠新账、多还旧账”的要求，加大滹沱河流域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力度。在此基础上，为了进一步强化治理修复工作的实效性，加快修复治理进度，建立健全了滹沱河流域生态治理修复工作日报和周调度制度，加大对各乡镇、各部门工作落实情况的指导检查力度，动态掌握治理进度，确保整改工作加速落实。从4月份以来，5个涉及乡镇和6个县直部门召开专题会议38次，80%的时间投入滹沱河流域综合治理工作。

（三）系统治理，见实见效。县委、县政府将滹沱河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工作纳入《繁峙县“十四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门制定《繁峙县“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坚持治标与治本兼顾、近期与远期结合，将滹沱河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摆在经济社会发展和高质量转型发展的重要位置，在确保断面水质改善达标的基础上，推动滹沱河流域生态环境持续稳定向好。**一是规划引领抓治理。**专门组织编制《滹沱河繁峙段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繁峙县滨河公园西延伸河道综合治理工作方案》《滹沱河下茹越国控断面水质改善专项整改方案》，做到目标明确、责任明确，推动滹沱河流域综合治理水平持续深化。**二是划界规范抓治理。**为进一步提升滹沱河流域水质标准，针对滹沱河流域河道狭窄、不规范等问题，结合《滹沱河、

峨河繁峙段河道管理范围划界成果》，完成了对滹沱河县城段到砂河段河道划界整治工作，为滹沱河流域水生态保护奠定了坚实基础。三是**退耕退牧抓治理**。针对滹沱河流域河道红线内违规种植、违规放牧等问题，繁峙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山西省河道管理条例》《国家土地管理局确定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制定发布了《繁峙县人民政府关于河道管理范围内严禁农业种植、放牧等活动的通告》，在各乡镇、村庄进行广泛宣传和张贴。在河道划界范围内，设立禁牧禁种明显标识牌。同时，严格规范县、乡、村三级河长切实履行河长职责，加强巡河管护力度，从严打击在河道及灌区管理范围内修建围堤、破坏草皮、采砂取土、倾倒垃圾、修建房屋、排污等违法行为，有效保护和提升流域生态系统。四是**统筹推进抓治理**。坚持流域治理同步推进、系统整治，制定《繁峙县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方案》，滹沱河流域砂河至县城段涉及的所有乡镇同步开展治理工作。根据划线成果，开展了以下实际工作：砂河镇污水处理厂新建 2000m³生化池，基建工程已完成，现阶段已拆除模板，正在进行设备安装。强力推进污水处理厂扩容，2021 年要全面启动砂河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力争年内建成投运，确保砂河镇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目前扩容项目可研已出，正在筹措资金，完善前期手续。建设生态湿地；充分利用下茹越水库上游河滩及自

然河道，建设自然生态湿地 800 余亩，健全湿地保护措施，进一步净化河流及库区水质，巩固综合整治成果，为确保下茹越国控断面稳定达标提供有力保障。砂河镇治理河道从小沙河桥至集义庄村交界处，共计 7.5 公里，投入挖掘机 7 台、装载机 8 台、运输车 12 辆，运水车 8 辆，三轮车 8 辆，用时 27 天，清运河道垃圾约 13000 方，清理淤泥 45000 方，将原来 2 米扩宽 7-10 米，河道两边每四米挖掘一个树坑，截止目前已栽 3313 株柳树，并进行树苗粉刷，并在河道堤坝上种草。为有效改善滹沱河流域水质，形成河道自净系统，计划在小砂河流域河道增加 3 处挡水坝和 2 处铅丝笼坝，在西砂河流域河道增加 6 处挡水坝和 4 处铅丝笼坝，增加以达到水流自净目的。累计已修 9 处挡水坝和 5 处铅丝笼坝，同步 2 眼井水每天往滹沱河注水 12 小时。下茹越乡累计出动人员 450 余人次，机械车辆 58 台次，持续对滹沱河大沟、瓦磁地、下茹越段两侧及通村道路沿线环境卫生大整治、大清理。累计清理垃圾 282 方。滹沱河下茹越乡段河道完成机械清淤拓宽、修筑堤坝施工 2160 米。修筑铅丝笼坝 3 道，铺设鹅卵石 120 米。河道两侧栽植柳树 4100 余株。累计开动机井向河道补水 72000 方。在河道两侧及库区周边播撒花草种子 80 余亩。集义庄乡累计动用大型机械 400 台班，机动车辆 3600 余车次，清运土方、垃圾 10 万方，拓宽、加固河道 11 公里已全部完工；四美地、南龙兴、

坡头建设铅丝笼坝 3 处，合计 74.1 米（长）×3 米（宽）×1.5 米（高）；浆砌石侧坝 6 条，合计 100 米（长）×1.5 米（宽）×3.1 米（均高）；挖掘树坑 7000 个；栽植河界柳树 1100 棵，兴旺庄桥坝南北两岸种植云杉树 1500 棵；从 5 月 8 日开始，截止到 5 月 30 日，每日启用机井 2 眼向滹沱河注水 2000 方，共注水 51800 方。

五是“三水共治”抓治理。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工业企业废水和农村污水同步治理。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全面提升县城和砂河两个污水处理厂运行质效，城市无明显黑臭水体。加强砂河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管，专门组织召开滹沱河流域国控断面水质问题约谈会，对砂河污水处理厂主要负责人进行专题约谈，加快扩容改造，确保达标排放。坚持管网配套和环境执法软硬一起抓，加大对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力度，将所有排河污水全部截流并网，削减进入河道的污染物总量，保护水体环境。突出抓好长效管理，强化源头管控，实行水域限制排污总量管理，滹沱河流域内不再批复铁选等新增水污染物排放量项目。强化工业企业和园区废水治理。全力推进开发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工业废水、清净水排放口水质达到行业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编制完成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农业涉水项目生产废水全部闭路循环不外排。深入推进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加强畜禽粪污治理。

三、健全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巩固整改成果

坚持触类旁通、标本兼治，将具体问题整改与制度建设相结合，及时总结整改工作中行之有效的做法，进一步抓好制度的配套、深化和落实。**健全责任落实长效机制**，全面深化常态履职实效。推行“政府主导、属地负责、部门履职、社会共治”工作路径，坚持“防、治、建、管”四措并举，211名县乡村三级河长巡河常态化，12个河长助理单位和16名河流警长联动发力。开展“清四乱”、河道采砂整治等专项行动，生态环境专项检查12次，拆除水库管理范围内违法建筑20间500余平方米。17条县管河流“一河一策”“一河一档”、7条河流采砂规划全部完成。所有河流划界实现“全覆盖”。**深化系统治理长效机制**，全面深化治水兴水实效。聚焦标本兼治，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扎实推进滹沱河生态综合修复。全面落实《滹源国家水利风景区总体规划(2016—2030年)》《繁峙县滹沱河生态整治规划》等专项规划，推进生态化、全流域、系统性治理。深化实施“2144”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2”即滹沱河、大清河两大流域；“1”即滹沱河源头；“4”即繁城镇、砂河镇、大营镇、平型关镇四大集镇；“4”即赵庄河、羊眼河、峨河、沿口河四大支流），全力推动滹沱河繁峙段申报省级重要湿地和省级湿地自然公园。努力推动将下茹越水库打造成为水利风景区。积极争取国家山水林田

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资金。对照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要求，全力加大生态保护修复资金争取力度。**创新工作推进机制。**创新“三分三定”工作机制，分区、分河、分段，定岗、定点、定人，全流域、全方位巡视管理。探索建立民间河长机制，由流域两岸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种养大户担任“民间河长”，构建政社企共建共治机制。创新“5+1”联合执法机制，水利、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农业、住建部门巡查执法，公安部门执法保障，有效遏制涉水违法行为。逐步建立健全针对性强、操作性强、相互配套的溇沱河流域生态修复治理制度体系，以制度落实责任、推进工作。

针对断面水质不达标的问题，我县主动认领、全面审视、深刻反思、积极整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当前，全县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更加坚决，履行环境保护职责的行动更加自觉，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机制全面形成，溇沱河流域生态环境逐步优化，水污染防治工作水平不断提升。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任重道远，特别是水污染防治和断面水质治理工作还存在较大差距，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永远在路上。

繁峙县将深刻汲取教训，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

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上来，统一到市委市政府关于断面水污染防治的部署上来，以更鲜明的态度、更坚定的决心、更有力的措施，持续不断抓实抓好断面水质不达标问题的整改落实，全力打赢打好溇沱河流域生态修复治理攻坚战，全力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附：《繁峙县溇沱河下茹越国控断面水质改善专项整改
方案的通知》（繁政发〔2021〕14号）
繁峙县水污染防治工作简报（第一期）

